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分散式人文及社會科學資賦優異班學生
鑑定安置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

學生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分散式人文及社會科學資賦優異班學生鑑定安置, 原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, 安置於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人文社會學術性向資優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願放棄安置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: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:

日期: 109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分散式人文及社會科學資賦優異班學生
鑑定安置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

學生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分散式人文及社會科學資賦優異班學生鑑定安置, 原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, 安置於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09學年度人文社會學術性向資優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願放棄安置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: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:

日期: 109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:

- 1.欲放棄安置入班者, 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, 於109年8月4日(星期二) 16:00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- 2.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 將第1聯撕下由學校存查, 第2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經完成上述手續後, 不得撤回, 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